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5-057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岭药业”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5年8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占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以资金转出日当银行结息余额为限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尚未投资金额
年产10亿支(瓶)中成药生产及配套设施项目	21,824.94	21,824.94	100%	0
合作开发-委托的医药项目	9,300	3,261	33.28%	6,339
投资建厂及购置设备项目	9,361	9,007	96.22%	334
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	2,800	2,800	100%	0
中成药生产及合作开发项目	4,980.21	4,980.21	100%	0

5、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361万元投资建设年产5亿粒的胶囊车间项目,同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石家庄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012年9月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石家庄以岭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014年8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超募资金人民币6,824.94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尚未投资金额
年产10亿支(瓶)中成药生产及配套设施项目	21,824.94	21,824.94	100%	0
合作开发-委托的医药项目	9,300	3,261	33.28%	6,339
投资建厂及购置设备项目	9,361	9,007	96.22%	334
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	2,800	2,800	100%	0
中成药生产及合作开发项目	4,980.21	4,980.21	100%	0

6、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

2014年8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因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股本和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所导致的增资、减资事项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由163,390,000元变更为1,126,502,000元。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尚未投资金额
年产10亿支(瓶)中成药生产及配套设施项目	21,824.94	21,824.94	100%	0
合作开发-委托的医药项目	9,300	3,261	33.28%	6,339
投资建厂及购置设备项目	9,361	9,007	96.22%	334
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	2,800	2,800	100%	0
中成药生产及合作开发项目	4,980.21	4,980.21	100%	0

7、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

2014年8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因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股本和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所导致的增资、减资事项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由163,390,000元变更为1,126,502,000元。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5-058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岭药业”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5年8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学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进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尚未投资金额
年产10亿支(瓶)中成药生产及配套设施项目	21,824.94	21,824.94	100%	0
合作开发-委托的医药项目	9,300	3,261	33.28%	6,339
投资建厂及购置设备项目	9,361	9,007	96.22%	334
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	2,800	2,800	100%	0
中成药生产及合作开发项目	4,980.21	4,980.21	100%	0

5、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

2014年8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因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股本和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所导致的增资、减资事项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由163,390,000元变更为1,126,502,000元。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尚未投资金额
年产10亿支(瓶)中成药生产及配套设施项目	21,824.94	21,824.94	100%	0
合作开发-委托的医药项目	9,300	3,261	33.28%	6,339
投资建厂及购置设备项目	9,361	9,007	96.22%	334
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	2,800	2,800	100%	0
中成药生产及合作开发项目	4,980.21	4,980.21	100%	0

6、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

2014年8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因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股本和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所导致的增资、减资事项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由163,390,000元变更为1,126,502,000元。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